

A类
公开

昆明市五华区教育体育局

五教体函〔2024〕13号

关于昆明市五华区第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112号建议答复的函

石蕊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规范义务教育阶段（初中非寄宿制）学生在校时间的建议》建议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建议内容

为贯彻落实《义务教育学校管理标准》《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生睡眠管理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保障学生的睡眠时间、减轻学生学业负担和家长生活负担，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和全面发展，代表对目前义务教育阶段（初中）的学生在校时间管理提出一些建议：

1.严格规范初中阶段非寄宿制学校学生在校时间，不早于上午8点进校，不晚于下午5点40分离校，中午休息可以选择离校，也可选择在校。

2.取消非寄宿制学校初中所有年级的晚自习设置。按照教育部的课程标准要求，各学科的课时安排足以完成相应教学内容，安排晚自习的理由并不充分，且会造成学生在校时间超长从而引发心理问题。

二、答复正文

（一）具体办理工作内容

1.五华区严格落实中小学上学、放学时间，小学上午上课时间一般不早于8:20，中学一般不早于8:00，各学段均存在到校做好上课前准备的情况，但是学校不得要求学生提前到校参加统一的教育教学活动。

2.为切实提升学校育人水平，有效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过重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以下简称“双减”），省市“双减”工作要求县级教育部门要将课后服务作为解决家长急难愁盼问题的重要民生工程，自2021年秋季学期起实现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全覆盖。课后服务在学校每天常规教学完成后开展，第一阶段保障学生每天1小时体育锻炼时间，第二阶段开展作业辅导和综合素质拓展类活动，结束时间不早于当地正常下班时间。初中学校工作日晚上可开设自习班。学校可统筹安排承担课后服务的教师实行“弹性上下班制”。

结合五华实际，中共五华区委办公室、五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于2022年8月25日印发《五华区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实施方案》。其中关于课后服务做出如下要求：丰富校内课后服务内容。各学校按照“一校一案”合理制定课后服务实施方案，全面开展课后服务，增强课后服务的吸引力，满足学生个性化、多样化学习需求。学校课后服务下午的结束时间不早于当地正常下班时间。各学校可利用午自习时间、下午放学后开展课后服务，指导学生在校内完成作业，组织优秀教师对学习有困难的学生进行课业答疑和辅导，为学有余力的学生拓展学习空间，利用校内外资源开展丰富多彩的科普、文体、艺术、劳动、阅读等兴趣小组及社团活动，为学有余力的学生拓展发展空间；也可提供托管服务，为学生帮辅答疑，督促指导学生在校基本完成作业，不得利用课后服务时间讲授新课。初中学校课后服务主要以拓展综合素质为主，组织学生完成作业、自主学习、答疑解惑，但不得集中讲授新课。

初中学校工作日晚上可开设自习班，寄宿制初中可结合实际情况，将周五晚上的自习班调整到周日晚上。各学校可结合实际，建立教师弹性上下班机制。

3.学生和家长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自愿选择参与课后服务，开设晚自习的学校，学生原则上不带作业回家。严禁学校强制要求学生参加课后服务。

（二）办理结果

经与委员面商，其对办理结果表示满意。
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以上答复，如有不妥，请批评指正。

昆明市五华区教育体育局

2024年9月9日

（联系人及电话：时杰 15887128629）

抄送：区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区政府督查室。

昆明市五华区教育体育局办公室

2024年9月9日印发
